

证券代码：832043

证券简称：卫东环保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## 福建卫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4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卞永岩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全体成员，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召开程序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根据2022年企业经营发展情况、总经理职责履行情况和2022年

企业发展规划及总经理工作计划，编写了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并向董事会进行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情况编制了《2022 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进行工作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2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2023年4月25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5）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2 年度财务状况等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2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3,112,960.56 元。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,112,960.56 元，少数股东损益 0 元。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，综合考虑公司 2022 年的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，资金需求量较大，将利润留存公司，有利于公司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，保持持续稳定的发展能力，因此公司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，结转以后年度处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3 年的经营发展计划及目标等，编制了公司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（提供网络投票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8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卫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卫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5日